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盐城市市本级两分类不锈钢果壳箱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JSZC-320900-JSGM-X2025-0004001

甲 方：盐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乙 方：盐城市岩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甲方（全称）：盐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乙方（全称）：盐城市岩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盐城市市本级两分类不锈钢果壳箱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900-JSGM-X2025-0004
(2) 采购计划编号：LWZC32010000020250087
(3) 项目内容：在市区建军路、解放路等 9 条主干道甲方指定位置安装 600 只果壳箱，同时拆除原有果壳箱并交甲方集中报废处置。

采购标的及数量：600 只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

（一）基本参数要求

材质：主体框架及箱体采用 $\geq 1.0\text{mm}$ 厚 304 不锈钢板，具有良好的防腐、防锈性能，所有材料需符合 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标准。

结构形式：前后两面均为两分类设计，分别对应“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分类区域独立分隔，在中间醒目位置设计烟头投放口。

外形尺寸：整体高度 $\geq 1000\text{mm}$ ，长度 $\geq 1000\text{mm}$ ，宽度 $\geq 400\text{mm}$ ，内胆深度 $\geq 650\text{mm}$ 。

（二）功能及性能要求

投放设计：

1. 四个投放口大小一致，宽度 $\geq 300\text{mm}$ ，高度 $\geq 200\text{mm}$ ，保证投放空间，便于各类废品（如纸类、塑料瓶、易拉罐等）投放。

2. 投放口采用外翻边或圆弧过渡处理，避免划伤手部，且具备防雨水倒灌功能。

结构性能：

3. 整体结构牢固，焊接处采用满焊工艺，焊点平整光滑，无虚焊、漏焊。
4. 箱体与底座连接稳固。底部设置防滑耐磨垫或固定装置，单箱体静态承重 $\geq 150\text{kg}$ ，箱底放置内桶承台为整体不锈钢板材。
5. 具备防盗功能，箱体与内胆、底座之间设置防盗锁或防拆卸结构，内胆采

用 $\geq 3\text{mm}$ 厚模压一次性成型具有阻燃属性的玻璃钢材料制作，安全无毒、方便清洁、坚固耐用、抗腐蚀、耐酸耐碱、防冻、防火耐热，每只重量 ≥ 2.8 公斤。箱体底部各加装2根限位滑槽，内桶放置在滑槽上，内桶进出顺畅。

6. 内桶总容量 $\geq 80\text{L}$ （单桶 $\geq 40\text{L}$ ），内桶上口与垃圾投放口吻合，避免垃圾投放时外漏，内桶内外表面平整光滑。

7. 除内桶外，箱体要求总重量 $\geq 33\text{kg}$ 。

耐用性能：

8. 箱体表面经抛光、拉丝处理，具有阻燃、耐磨、耐酸碱性能。

9. 安装箱体的膨胀螺丝、螺母等配件须为304不锈钢材质。

（三）外观及标识要求

外观设计：外形美观大方，线条流畅，立体感强，与城市街道景观协调统一。

标识规范：

分类标识参照《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包含图形符号、中英文字说明“可回收物（Recyclables）”“其他垃圾（Residual Waste）”等，同时需印制细分垃圾种类。采用丝网印制，色泽鲜艳且不褪色，根据甲方要求印刷编号、单位名称等内容。

（四）商务要求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2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需在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解决（特殊情况可协商延长，但最长不超过72小时）。质保期过后，乙方仍须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免收工时费和差旅费。

批量生产前，乙方需先按投标的设计方案制作果壳箱样品供甲方确认，待甲方确认并同意乙方按样品生产后，方可投入批量生产。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乙方与原知识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甲方不承担与之相关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乙方在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

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其他：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9)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29000 元

大写：肆拾贰万玖仟元整

合同价中须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费、人工费、运输费、材料费、包装费、运杂费、交货（卸货至指定地点并承担卸货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安全措施费、售前售后服务费、相关资料费、管理费、税金、利润、规费、现场协调、现场配合验收、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更换、验收检测费及市场风险、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不可预见费及其验收合格前相关的所有费用，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优惠，甲方不另行增加费用。

(2)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全部产品验收合格并提供全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5%; 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 3 日内甲方支付剩余款项。

注：甲方应当自收到乙方完整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每次付款时，乙方须按规定提供足额合法合规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可拒付或相应延迟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因乙方发票未按期提供或发票不合法不合规的，甲方有追诉的权利。如甲方遇到财政国库支付受限，支付期限顺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要及时通知乙方，待障碍消除后恢复支付。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迟、暂停、终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 年 12 月 8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履约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小写 42000 元，大写肆万贰仟元整）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10%，甲方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期限：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4）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5）分期履行要求：一次性交付货物。

（6）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如违约金额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赔偿的损失除甲方的直接损失外，还包括甲方因追究乙方责任，产生的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等费用。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盐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 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处理方式：送专业结构检测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甲方应在全部货物到货并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初步验收，验收方法为：使用 304 专用检测液对材质进行验收，使用卷尺、游标卡尺测量和整体称重方式对箱体尺寸及各部件材料厚度（尤其注重四围、

四扇门板、龙骨、底座)以及重量进行验收，同时验收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外观及安装是否合格。在初步验收的基础上，甲方将随机抽取样品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产品的材料成分、板材厚度等进行检测，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

(4) 履约验收的内容：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5) 履约验收标准：以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乙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为验收标准；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乙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明确的，以《采购文件》相关要求为验收标准；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乙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都不明确的，按国家相关标准；以上都不明确的，以通常标准为准。

(6)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乙方需在中标后提供样品供甲方选择。

(7) 验收不合格的处置措施

乙方货到后，甲方将组织履约验收工作。如乙方所供货物（含相关服务）经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视情况做出如下安排：

- (1) 退回全部不合格产品，并要求乙方予以整改并提供合格产品；
- (2) 支付部分合同款直至拒绝支付全部合同款；
- (3) 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预付款，同时保留对供应商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追偿权利。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争议处理。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盐城仲裁委员会按其仲

裁规则申请仲裁方式解决争议。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12 月 3 日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盐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盐城市岩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严娟
		拥有者性别	女
联系人	王俊杰	联系人	叶帆
联系电话	18361140816	联系电话	13905103892
通信地址	盐城市瑞安路 2 号	通信地址	盐城市龙泊湾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900468213597 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13MA1PY50Y95
		开户名称	盐城市岩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2300188000143825